兰州新区人民检察院亲清护企、检联同行会客厅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兰州新区人民检察院的委托，对兰州新区人民检察院亲清护企、检联同行会客厅建设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

一、招标编号：GZ2508114-LZXQRM

二、采购预算：29.187 万，最高限价 29.187 万元。

三、招标内容：亲清护企、检联同行会客厅建设，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提供企业“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中的任意一项税种的凭据复印件或提供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以上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3）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的凭据复印件或提供社会保险事业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以上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4）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提供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以上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5）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函原件（格式及内容由投标人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格式及内容由投标人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及地点:2025 年 8 月 1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节假日除外）,每天 9：00-12：00，14：30-17：30，

2.获取方式：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函（格式自拟），以上材料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发送至邮箱 390531140@qq.com（邮件正文须备注单位全称、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

六、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2025 年 9 月 9 日 10:00 时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甘肃省智慧阳光采购平台 4 楼第一开标厅（兰州市城关区飞雁街 118 号陇星大厦 G 座）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兰州新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人：芦朝荣

联系电话：19993108939

地　　址：兰州新区

代理机构：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沈梦雨 赵丽霞

联系电话：0931-2909778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雁滩高新区飞雁街 118 号 1-19 层

本招标公告在甘肃经济信息网发布，投标人因轻信其他媒体、组织或个人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8 日